

证券代码：300726

证券简称：宏达电子

公告编号：2019-034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于 2019 年 5 月 7 日以现场告知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并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在株洲市天元区渌江路 2 号公司 6 号楼 312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6 人，实到 6 人。公司董事长钟若农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继疆先生的辞职申请，曾继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曾继疆先生将在公司其他岗位上继续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曾琛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曾琛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针对本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8 日

附件：

曾琛女士简历：

曾琛，女，198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学士学位。2011年7月至2014年8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2019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曾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800,000股，通过株洲宏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5,000股，与公司现任董事长钟若农女士为母女关系，与公司前董事兼总经理曾继疆先生为父女关系，三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28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1.98%，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